

合同编号：CDGC2026-ZC001

留坝县民政局 集中供养对象住院护理服务合同

甲方（民政局）：留坝县民政局

法定代表人：王玮

地址：留坝县紫柏路 21 号

联系方式：0916-3921179

乙方（敬老院）：留坝县中心敬老院

法定代表人：何香岑

地址：留坝县紫柏街道大滩村五组

联系方式：0916-3923955

丙方：留坝县巾帼五星物业家政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施英

地址：陕西省汉中市留坝县紫柏街道办事处厅城路 001 号

联系方式：0916-3928688

为了进一步发扬留坝县中心敬老院尊老、敬老、养老的优良作风，甲乙丙三方根据平等自愿的原则，现就涉及敬老院看护病人服务托管与留坝县巾帼五星物业家政服务有限公司在看护病人服务过程中的相关权利与义务达成以下协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合同期限

本合同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除因法定解除或终止；或政府政策变更；或三方协商解除或终止合同；或丙方中标资格被取消，本合同自然顺延，三方不再另行签订合同。顺延合同履行期间三方的权利义务，与本合同约定一致。

二、服务内容与范围

丙方对甲乙方指定或交接的住院集中供养老人看护、托管服务，服务内容和范围以双方约定的附件内容为准。

三、甲乙丙三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乙方提供病人准确可靠病因，不得隐瞒病因与护理方，如特殊身体状况和有传染病的病人，甲乙方应提前告知丙方可提高护理标准，由甲乙方确认后按实际情况增加丙方服务费。

2、根据病人的病情，丙方护理人员需要全天 24 小时看护病人，如有特殊原因需要离开，必须向病人主治医生及丙方主管请假，并向甲乙方管理人员报备，丙方同时派遣 1 名新的



护理人员进行看护，得到批准后方可离开。乙方护理人员如在外地医院护理，可酌情增加护理费。

3、丙方护理人员要根据病性情况协助病人进行各项检查、协助理疗及康复活动并照顾病人日常起居生活，包括洗漱、进食、更衣、大小便等。

4、丙方护理人员要根据病人情况进行擦身并及时更换病人衣物和被褥，对病人换下的衣物和被褥及时清洗和晾晒并做好病人卫生清洁工作。

5、丙方护理人员严格遵守医院的各项规章制度，按医嘱进行护理，负责做好病人输液时的准备工作和观察事宜，按时护理病人服药和翻身等事宜，原则上杜绝出现褥疮。如果在医院照护期间出现褥疮，按照考核制度执行。

6、病人病重时应及时通知甲乙方，护理期间医院医疗设备、生活用品损坏由丙方负责。

7、丙方护理人员必须服从甲乙双方工作安排，认真履行岗位职责，按时按质做好护理服务工作。丙方护理人员在服务期间，甲乙双方有权利进行岗位督查，对护理人员进行考核。

8、对昏迷病人神志、体征、末梢循环等情况进行动态观察配合医生进行抢救，做好护理记录。

9、出现生命垂危或正在进行抢救的患者，护理人员应第一时间通知敬老院工作人员，老人去世后协助穿戴好衣物并整理好随身物品。

10、丙方护理人员每天在医院提供 24 小时的护理服务护理劳动报酬按病人的病情。护理服务收费标准进行收费。

11、如果丙方护理员和病人发生纠纷，由丙方自行承担相应的责任，甲乙两方有权按考核执行。

四、劳动报酬及支付方式

1、劳务报酬可按季度支付丙方。

2、丙方服务后做以详细记录，以甲、乙双方双方考核签字确认为准。

3、丙方应于每季度末与甲乙双方核算护理费，并于次月 3 日内开具发票，按照甲方要求提供相关附件，由甲方指定人员核准并签字，作为结账凭证。并在 5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乙方劳务护理费。

五、其他

1、有关本合同的未尽事宜及因本合同发生的一切争议应由三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时，提交所在地有关管辖法院提起诉讼。

2、凡对本合同进行修改、补充或变更，须另行补充协议以书面形式经三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丙三方各执一份，由三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每份具有相同法律效力。如有不尽事宜双方协商。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订日期：2026年5月25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订日期：2026年5月25日



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订日期：2026年5月25日

